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第461次局務會議

時間：111年9月20日(星期二)下午3時30分

地點：視訊會議

主席：劉銘龍局長

紀錄：洪郁婷

出席：

盧世昌

陳沼舟(請假)

楊維修

蘇芳慧

梁金龍

蕭永祺

黃莉琳

顏伶珍

邱一流

鄧淞駿

洪明宏

吳文園

周立安

黃寬助

楊梅華(邱天安代)

彭富科

徐立豪

李旻壕

林鈺惠(林群凱代)

簡育本

胡西莉

魏梅杓

陳建良

劉燕慧

劉淑婉

黃伯家

范明宏

連鴻哲

吳文宏

林志仁

羅朝根

蔡仲益

林崇成(張木川代)

吳錦振

黃易立

胡精明

何姿慧

陳麗娥

王開武

唐振雄

鄭吉良

陳浩彰

吳鎮豪

卓吉昕

陳龍昆

一、主席指示事項：

議會預定於下周四(9/29)進行預算審查，請會計室與各權管單位預先備妥相關資料。

二、報告事項：

(一)綜合企劃科：歷次局務會議列管事項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洽悉。

(二)綜合企劃科：市長室列管事項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洽悉。

(三)綜合企劃科：111年8月1日至8月31日期間民眾透過單一陳情及派工系統反映高架橋道路相關積水案情統計。

主席裁示：

1. 洽悉。

2. 有關高架橋道路積水協同清疏作業，請環境清潔管理科偕直屬清潔隊主動聯繫新工處釐清作業權責。

(四)環境清潔管理科：側溝、溝渠清理查核情形與進度報告

主席裁示：

1. 洽悉。

2. 請環境清潔管理科確認本市各區側溝、溝渠於颱風期間易積淹水位置，並追蹤查核後續清疏及維護情形，另案簽報局長。

(五)廢棄物處理管理科：本市清潔隊垃圾收受量分析。

主席裁示：洽悉。

(六)職業安全管理科：本局職安設備、裝備、妥善率相關數據

主席裁示：

1. 洽悉。
2. 有關「掃路手推車」擺放位置一案，請環境清潔管理科於2周內重新彙整各區(分)隊提報資料並釐清妥適位置後，再提報主管會報。

(七)職業安全管理科：本局111年度接受勞動檢查案件報告案

主席裁示：

1. 洽悉。
2. 有關本局111年度各勞動檢查案件，請黃寬助簡任技正召集相關人員討論，並擬定防範措施及因應對策。

(八)處理場：本局「110年3-12月福德坑暨山豬窟除草維護」調解案檢討報告

主席裁示：本案請處理場洽法制專員參酌申訴會意見，重新研擬檢討報告回復內容。

(九)人事室：行政中立宣導

主席裁示：洽悉。

(十)新聞輿情小組：本局新聞與網路輿情統計報告。

主席裁示：

1. 洽悉。
2. 有關本局移動式攝影機科技執法辦理情形，請環境清潔管理科落實取締民眾違規丟棄垃圾包，並責成各區隊研擬管理計畫。

三、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4時30分。